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06學年度進修學士班傳播學院科目學分表

一、教育目標:

因應社會變遷與數位匯流應用,本院為提升大學生在傳播領域上有更多元化學習,配合學校教學目 標及發展特色,整合藝術、文化與產業創意行銷,教導學生創意思考能力,彙整電影、廣播電視、圖文傳播藝術的師資、設備、課程等資源,培養具多元創意、美學素養的傳播藝術專業人才。

二、專業核心能力綱目

- 1. 學理基礎知識
- 2. 創意思維與實作3. 專業人文素養
- 4. 跨媒體產業整合

三、修課說明:

本院學生需至少選修二門(4學分)院選修課程,始得畢業。

在10年上前上了交易—11(1年7)/10交易所在 2017年录						
修習領域類別						
分組	領域	類別	學分	時數	說明	
	院課程	專院選修	4	4		

製表日期: 106/11/30 10:10:44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06學年度進修學士班傳播學院科目學分表

補修

2-2

製表日期: 106/11/30 10:10:44